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陳淑雅
電話：(02)77129037
傳真：(02)27387844
Email：csy0131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中國醫藥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五)字第10900424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原函

主旨：函轉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因該市戶政事務所機關整併，其公文電子交換系統預計於109年3月20日後暫停電子交換，並於109年3月23日起使用新機關憑證卡進行收發作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政府民政局109年3月19日高市民政秘字第109305476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如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高雄市政府民政局聯絡人施蕙潔小姐(電話:07-7995678#5194)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及國家運動訓練中心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高雄市立空中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除外)、各國立大學附設醫院及農林場、本部各駐境外機構(含派駐人員)(香港辦事處派駐人員、駐大阪辦事處派駐人員除外)

副本：